

八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榆林市榆阳区煤炭安全监测和信息服务中心）的（榆阳区煤矿监控平台维护及网络安全防控防护项目）第1标段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榆阳区煤矿监控平台维护及网络安全防控防护项目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陕西想象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2人，营业收入为2193.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194.75万元，属于小微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想象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9月26日



备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新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标的名称为：榆阳区煤矿监控平台维护及网络安全防控防护项目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。